

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19年11月26日上午10:00时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19年11月19日以邮件通知方式发出，应出席会议的董事8名，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8名（其中董事李国先生、孙昊女士以通讯方式参会），会议由董事长曹世如女士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 审议通过了《关于补选公司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8票，同意8票，反对0票，弃权0票

鉴于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梁辰先生因工作变动原因提出辞去公司董事职务，辞职后，梁辰先生将不在公司担任任何职务。

为保证董事会平稳、规范运作，推动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与会董事一致同意选举杨卓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杨卓先生简历见附件。

本次补选的非独立董事候选人当选后，公司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2. 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 8 票，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公司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盐市口支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伍仟万元整综合授信额度，期限为 12 个月，授信期限内，授信额度可循环使用。在该授信额度下进行包括但不限于开立保函等各类业务。

董事会授权董事长曹世如女士全权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授信额度内的一切授信文件。

《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公告》详见刊登于 2019 年 11 月 27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3. 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情况：本议案有效表决票 8 票，同意 8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董事会决定召集公司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以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会议时间定于 2019 年 12 月 19 日下午 14:30 时开始（星期四），召开地点在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会议以现场及网络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关于召开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详见刊登于 2019 年 11 月 27 日的《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三、 备查文件

- 1、 第四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 2、 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成都红旗连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十一月二十六日

附件：杨卓先生简历

杨卓先生，汉族，党员，1981年5月出生，博士研究生，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供职光大金控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等，现任中民居家养老产业有限公司总经理，兼任苏州扬子江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杨卓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实际控制人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中民财智有限公司与杨卓先生任职的中民居家养老产业有限公司都是中民未来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全资子公司。杨卓先生不存在《公司法》、《公司章程》中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的情形，从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